

002001

擬訂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346 地號等 21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聽會開會通知單

聯絡地址：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二路 215 號
10 樓之 3

聯絡人：呂培軍 總經理(吉璞)

聯絡電話：(02)2694-9600

聯絡人：許均瑋(東琳)

聯絡電話：(02)8262-3358#119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5 號

發文字號：吉璞更字第 1130205001 號

速別：普通件

附件：開會地點會議示意圖、公聽會簡報、公告、傳單

開會事由：「擬訂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346 地號等 2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以下稱本案)公聽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 下午 2 時 30 分。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化成市民活動中心 2 樓(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314 巷 2 號)。

出席單位(人員)：如正、副本名單

說明：

-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 22 條及「新北市都市更新單元劃定基準」申請自行劃定更新單元，並依「都市更新條例」第 32 條規定舉辦公聽會，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實施更新。
- 二、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規定，公聽會舉辦應邀請有關機關、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
- 三、公聽會資訊請上網頁(<https://www.dlgroup.com.tw/news/detail/33/>)查詢。
- 四、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節之必要資訊以簡報格式呈現，實施者上班時間於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二路 215 號 10 樓之 3)提供諮詢服務。
- 五、會議簡報併同本開會通知單以雙掛號之方式寄發，請自行攜帶，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

正本：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三重區公所、三重區中興里里長、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346 地號等 21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學者專家

副本：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呂佳隆建築師事務所、東琳不動產事業有限公司

備註：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雙掛號)寄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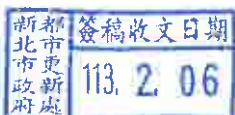
實施者：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第 1 頁/共 2 頁

機關收文 113/02/06



1134601598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1日 星期三

2023年12月2日 星期四

2023年12月3日 星期五

2023年12月4日 星期六

2023年12月5日 星期日

2023年12月6日 星期一

2023年12月7日 星期二

2023年12月8日 星期三

2023年12月9日 星期四

2023年12月10日 星期五

2023年12月11日 星期六

2023年12月12日 星期日

2023年12月13日 星期一

2023年12月14日 星期二

2023年12月15日 星期三

2023年12月16日 星期四

2023年12月17日 星期五

2023年12月18日 星期六

2023年12月19日 星期日

2023年12月20日 星期一

2023年12月21日 星期二

2023年12月22日 星期三

2023年12月23日 星期四

2023年12月24日 星期五

2023年12月25日 星期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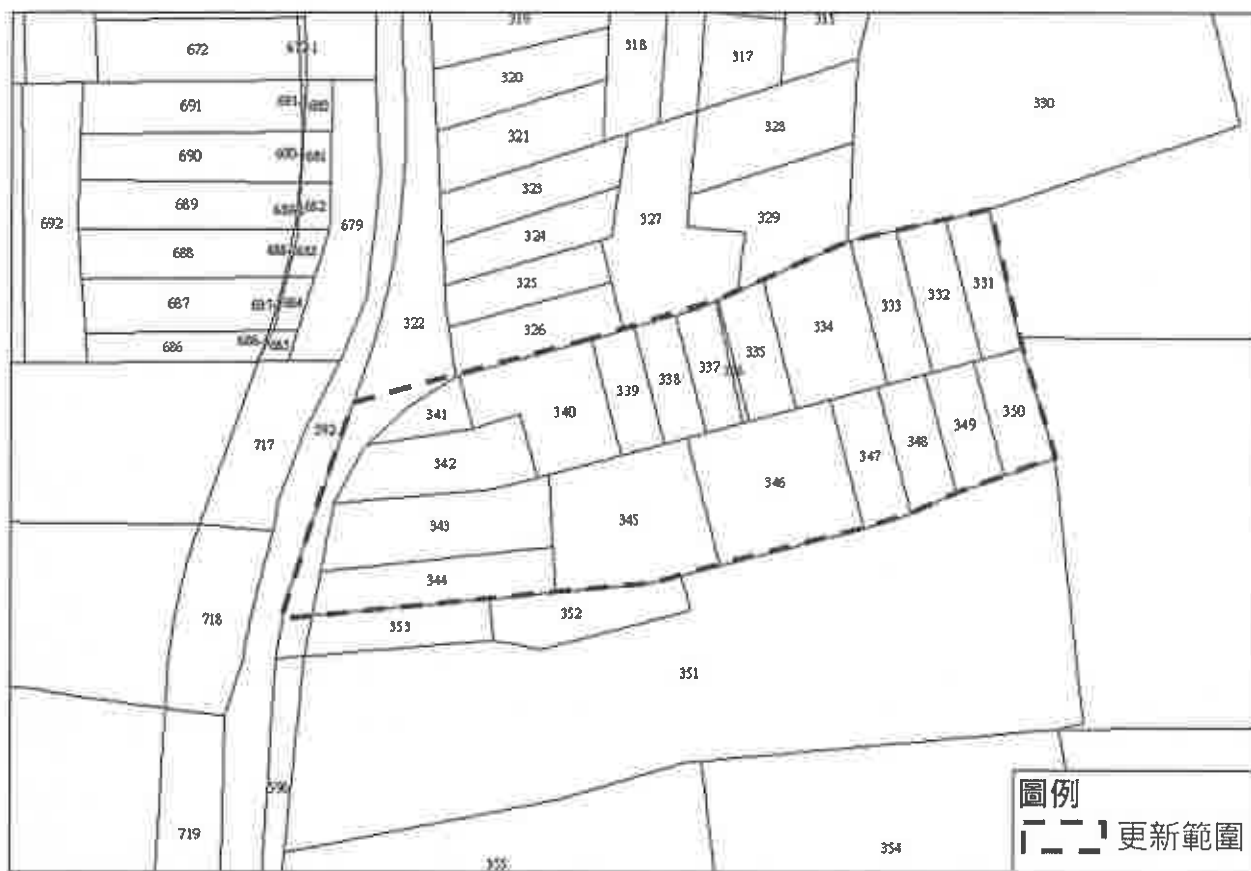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26日 星期日

2023年12月27日 星期一

2023年12月28日 星期二



2023.12.28	2023.12.29	2023.12.30	2023.12.31
2023.12.28	2023.12.29	2023.12.30	2023.12.31



更新單元範圍



開會地點示意圖

擬訂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346 地號等 21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聽會公告

主旨：公告「擬訂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346 地號等 2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召開時間、地點。

說明：

- 一、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32 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規定，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
- 二、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 下午 2 時 30 分。
- 三、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化成市民活動中心 2 樓
(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314 巷 2 號)。
- 四、公聽會資訊請上網頁(<https://www.dlgroup.com.tw/news/detail/33/>)查詢。
- 五、有關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之必要資訊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



實施者：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5 日

公聽會資訊傳單

更新單元內門牌戶之住戶：您好！

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346 地號等 2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舉辦公聽會，並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規定，舉辦公聽會以雙掛號郵寄邀請有關機關、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

本公聽會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並於民國 113 年 2 月 5、6、7 日刊登新聞紙三日，及建立專屬網頁(<https://www.dlgroup.com.tw/news/detail/33/>) 周知、張貼公告於當地村(里)辦公處之公告牌。

為使權利人進一步瞭解該項更新事業計畫之目的及內容，特訂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 下午 02 時 30 分在新北市新莊區化成市民活動中心 2 樓(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14 號 2 號)舉辦公聽會，敬請踴躍參加。

實施者：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5 日

擬訂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346地號 等2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都市更新公聽會

實施者：古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都更規劃：東琳不動產事業有限公司
建築設計：呂佳隆建築師事務所

中華民國113年02月27日



會議時程：

14：30~14：40	簽到	15：10~15：30	綜合討論與答覆
14：40~14：43	來賓介紹	15：30~15：35	主席結論
14：43~14：45	主席致詞	15：35~15：40	散會
14：45~15：10	簡報說明		

1

CONTENTS 目錄

01 都市更新規劃

02 建築規劃設計

2

PATER 1 第一部份

都市更新規劃

報告者：東琳不動產事業有限公司

3

辦理緣起與法源依據

■《都市更新條例》第22條：

- 1.經劃定或變更應實施更新之地區，其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得就主管機關劃定之更新單元
- 2.其同意比率已達第三十七條規定者，得免擬具事業概要，並依第二十七條及第三十二條規定，逕行擬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辦理。

■《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

擬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期間，應舉辦公聽會，聽取民眾意見。

■《都市更新條例》第37條：

更新單元內私有土地及私有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均超過3/4，且其所有土地總面積及合法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均超過3/4同意。

■《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

舉辦公聽會時，應邀請有關機關、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前項公聽會之日期及地點，於十日前刊登當地政府公報或新聞紙三日，並張貼於當地村（里）辦公處之公告牌，並應於專屬或專門網頁周知。

■更新案實施者：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符合都市更新條例第26條規定：都市更新事業機構以依公司法設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為限。

4

■ 办理流程、公告及通知方式

● 擬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得免擬具事業概要)：

-本案符合都市更新條例第22條之規定，同意比率已達都市更新條例第37條規定者，得免擬具都市更新事業概要，逕行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辦理。

-因本案已達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同意比率門檻，故逕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

● 办理流程、公告及通知方式：

113年2月5日~2月7日於太平洋日報刊登本案公聽會日期及場地

113年2月5日張貼公告

113年2月5日寄發公聽會開會通知

113年2月27日舉辦本案公聽會

● 本次公聽會邀請對象：

有關機關-新北市都市更新處、新北市三重區公所

專家學者代表-陳委員錦麟、蔡建築師仁捷

當地居民代表-新北市三重區中興里里長

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相關權利人、周邊毗鄰之土地所有權人

5

■ 實施者實績

實施者：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宗益

■資本總額：20,000,000元

■營業項目：

H701010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H701040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H701060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H703090不動產買賣業

H703100不動產租賃業 E801010室內裝潢業

F111090建材批發業 F113010機械批發業

F211010建材零售業 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I503010景觀、室內設計業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過往實績：



基隆市七堵區
吉璞御澍(已完工)



基隆市七堵區
吉璞御沐(已完工)



新北市汐止區
吉璞長虹(已完工)



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工業區
花王企業總部(興建中)

6

基地位置

◆ 位置概述

- 中興北街、重新路五段、光復路一段、光復路一段68巷所圍之街廓西北側
- 基地緊鄰中興北街一側

◆ 102年4月15日公告優先劃定更新地區
(北府城更字第10200022921號)



7

基地概況

◆ 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346地號等21筆土地，
土地總面積為1,629.72 m^2 (約492.99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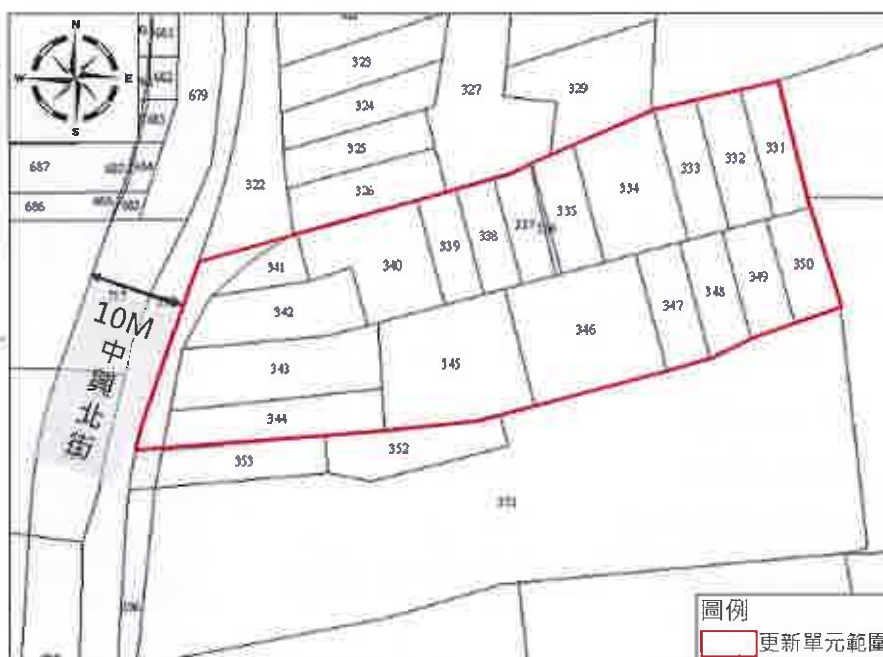
※中興段322地號僅部分土地納入本案更新單元範圍，暫以假分割面積分別58 m^2 核實，實際仍須依地政機關實際分割測量登記面積為準。

◆ 土地部分

所有權人共2名，私有土地面積1,571.72 m^2
公有土地面積58 m^2

◆ 建物部分

所有權人共1名，面積約為129.58 m^2 ，皆屬私有建物。



8

土地使用的分區及都市計畫

本更新單元位於新北市政府民國103年9月30日公告之「擬定三重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一階段）案」範圍內。



使用分區	地段	地號	土地面積(m ²)	建蔽率(%)	容積率(%)	法定容積(m ²)
乙種工業區	中興段	322、331、332、333、334、335、336、337、338、339、340、341、342、343、344、345、346、347、348、349、350	1,629.72	60%	210%	3,422.41
合計		21筆土地	1,629.72			3,422.41

※中興段322地號僅部分土地納入本案更新單元範圍，暫以假分割面積分別58m²核算，實際仍須依地政機關實際分割測量登記面積為準。

9

建物使用現況

建物老舊窳陋，且環境無妥善的規劃使用，進而衍生相關安全隱患。



0

同意參與更新事業之比率

◆《都市更新條例》第37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二目：

依第二十二條規定辦理者：『.....，應經更新單元內私有土地及私有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均**超過四分之三**，且其所有土地總面積及合法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均**超過四分之三**之同意。』

項目	土地部分		建物部分	
	人數(人)	面積(m ²)	人數(人)	面積(m ²)
全區總和(A=a+b)	2	1,629.72	1	129.58
公有(a)	1	58.00	-	-
私有(b=A-a)	1	1,571.72	1	129.58
排除總和(c)	-	-	-	-
計算總和(B=b-c)	1	1,571.72	1	129.58
同意數(C)	1	1,571.72	1	129.58
法定同意比率(%) (C/B)	100% $\geq$ 3/4 (即法定75%)	100% $\geq$ 3/4 (即法定75%)	100% $\geq$ 3/4 (即法定75%)	100% $\geq$ 3/4 (即法定75%)

11

申請容積獎勵項目

◆依108年5月15日公告之「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及108年10月2日公告之「新北市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檢討

申請都市更新容積獎勵項目		獎勵面積(m ²)	獎勵比例(%)
中央	綠建築(申請黃金級)	273.79	8
	智慧建築設計(申請黃金級)	273.79	8
	耐震設計(取得標章)	342.24	10
	時程獎勵	342.24	10
	小計(A)	1,232.06	36
地方 (上限20%)	規劃設計獎勵 1.自建築線退縮淨寬4公尺以上建築，退縮部分以淨空設計及設置無遮簷人行步道或補足道路必要之路寬，但更新單元臨接計畫道路或已指定建築線現有巷道之寬度未達8公尺，而依規定應於基地內自行退縮者，應自該退縮線後再退縮淨寬4公尺以上建築。 2.自基地境界線退縮淨寬2公尺以上建築，退縮部分以淨空設計。	342.24	10
	小計(B)	342.24	10
都市更新容積獎勵合計(A+B)		1,574.30	46
申請容積獎勵總計(A+B)		1,574.30	46

※本案所申請之都市更新容積獎勵均符合『都市更新條例』第65條之規定。

12

處理及實施方式、 費用分擔、拆遷安置計畫

■ 區段劃分、處理及實施方式

全區劃為**重建區段**，並以**一次整體開發**執行重建計畫，且以**協議合建**方式實施都市更新事業，於原址重建廠辦大樓。

■ 費用負擔原則、拆遷安置計畫

→相關費用依『新北市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提列共同負擔項目及金額基準表』規定辦理。

→本案採協議合建之方式辦理，土地所有權人之分配比例應以**依協議合建內容為準**。

13

財務計畫

總項目	費用	備註
工程費用(A)	409,428,384元	分為重建費用(不含拆除費用)與公共設施費用(因更新範圍未涉及公共設施興關，故無需提列)。
申請各項建築容積獎勵後續管理計畫相關費用(B)	2,646,209元	都更獎勵、人行步道管理維護基金費用。
更新事業費用(C)	7,946,520元	包含規劃費、鑑界費、鑽探費、鄰房鑑定費、地籍整理費、都更審查費等費用。
貸款利息(D)	12,462,121元	以五大銀行平均基準利率計算，貸款年限2.8年。
稅捐(E)	12,753,597元	分為印花稅與營業稅(本案無)。
管理費用(F)	103,407,033元	包含人事行政管理費與銷售管理費
都市計畫變更負擔費用(G)	--	本案無。
容積移轉費用(H)	--	本案無。
本案更新成本總計	5億4,864萬3,864元	

註：財務計畫相關數值依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審議會審議結果為準。

14

維護管理及保固事項、 實施風險控管方案

■ 維護管理及保固事項

→ 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更新後將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相關規定，由實施者輔導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並依相關規定擬訂管理規約及辦理相關委員之選舉。待規約通過實行及委員選任完成後，即將提列之公寓大廈管理基金移交予管理委員會統籌。

→ 維護管理費用

本案擬申請綠建築、智慧建築、耐震設計等獎勵項目，將依相關規定分別提列維護管理費用，以公共基金50%提列，共計2,646,209元，專款專用於各項獎勵相關維護管理事項，併同公寓大廈管理基金移交予管理委員會運用。

→ 保固事項

對新建大樓之工程結構，自交屋日起保固十五年，固定建材及設備部份保固一年。但因天災地變等非人力所能抗拒之災害不可歸責於乙方或人為不當使用所造成之損害不在此限。

■ 實施風險控管方案

本案實施者將於受託單位之業務部門**開立資金信託專戶**，採專款專用來支付開發期間所需之各類款項，信託存續期間亦不得動用。

15

效益評估及計畫目標

評估層面	更新前	更新後
地主	現有建物老舊且窳陋，潛藏許多公共安全之隱患	興建地上10層、地下2層，以 現代化的防災耐震之建築技術規範 規劃設計，進而改善環境及安全問題。
政府	區域的產業發展空間不足，未能有效的提升產業結構的強度。	強化土地使用之強度 ，有效的運用產業之空間。
整體環境	老舊之建築物，影響地區景觀，損害市容及城市意象。	以 現代規劃之設計理念 ，提升整體都市的景觀品質。
鄰近地區	未能有效落實土地之使用，促使區域的產業價值及附帶之經濟效益未能有顯著成長。	落實土地使用分區之規範， 提升產業運用之價值 ，復甦周邊經濟正面效益。



16

實施進度

◆ 事業計畫核定至更新成果備查期間(總計4年2個月)

項目	階段主要工作	月數	完成年月
1	事業計畫核定公告	1	114年11月
2	申請拆除及建造執照	3	115年11~116年1月
3	申請更新期間稅捐減免	1	116年2月
4	地上物騰空拆除	2	116年3~4月
5	工程施工	22	116年5月~118年2月
6	申請使用執照	2	118年3~4月
7	送水送電	1	118年5月
8	申請測量	1	118年6月
9	產權登記	2	118年7~8月
10	申請更新後稅捐減免	2	118年9~10月
11	更新成果備查	2	118年11~12月

17

其他應加表明之事項

更新案專屬網站

<https://www.dlgroup.com.tw/news/detail/33/>

(實施者上班時間於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諮詢服務)

主管機關聯絡資訊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 聯絡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 聯絡電話：(02)8771-2345
- 網址：<https://www.cpami.gov.tw/>

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 聯絡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
- 聯絡電話：(02)2950-6206
- 網址：<https://www.uro.ntpc.gov.tw/>

實施者與規劃單位

實施者：吉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聯絡地址：新北市汐止區福德二路215號10樓之3
- 聯絡電話：(02)2694-9600
- 聯絡窗口：呂培軍 總經理 (0912-719-938)

建築設計：呂佳隆建築師事務所

- 聯絡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106巷15弄17號
- 聯絡電話：(02)8712-5151
- 聯絡窗口：鄭小姐

規劃單位：東琳不動產事業有限公司

- 聯絡地址：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二段269號2樓
- 聯絡電話：(02)8262-3358 分機119
- 聯絡窗口：許先生

18

PATER2

第二部份

建築規劃設計

報告者：呂佳隆建築師事務所

19

建築物面積計算表-1

三區區中與段331~350-322(部分)地號 等21筆
(10M已闢設計畫道路中與北街)

【影更46%/模地:地上層RC地下層RC】 面積統計表 呂佳隆建築師事務所 2024/1/31

序	使用分區	乙工	(含322地號部分預計埋設管約:58m)	=	1629.72m ²	492.990m ²
1	土地面積	1629.72m ² × 210.00%		=	3422.41m ²	1035.28m ²
2	法定容積	1629.72m ² × 60.00%		=	977.83m ²	295.79m ²
3	最大建築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4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5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6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7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8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9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0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1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2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3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4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5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6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7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8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19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20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21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22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23	容積率	3422.41m ² × 0.00%		=	0.00m ²	0.00m 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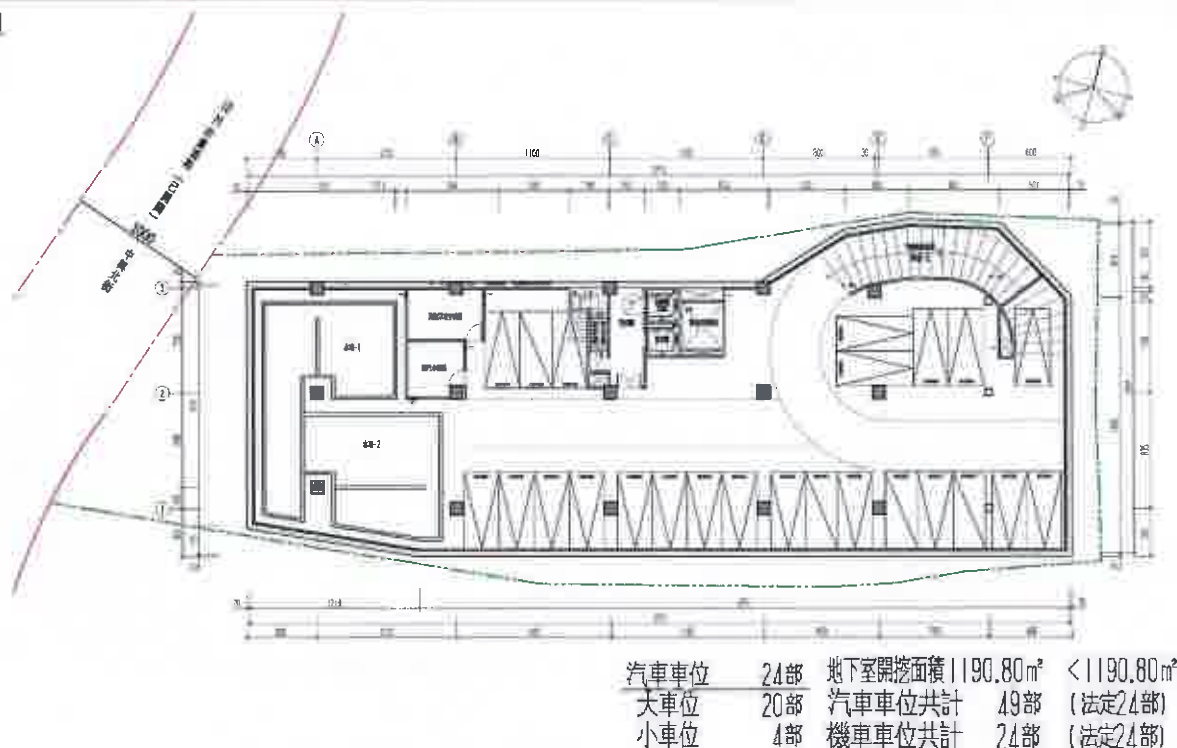
20

建築物面積計算表-2

總量管制 新北市各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設施工業發展專用設施公共服務設施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土地使用面積檢討												
本案申請 G2一般零售業 用途樓地板上限： 499.67 m ²												
23	基地土地面積	x	扣除容積樓地板面積	÷	容積樓地板面積	=	申請設建土地面積 ÷ 基地土地面積 ≤ 10% 基地土地面積					
	1629.72 m ²	x	499.67 m ²	÷	4996.72 m ²	=	162.97 m ² ÷ 1629.72 m ² = 10.00%					
本案申請 G3一般零售業 用途樓地板上限： 499.67 m ²												
	基地土地面積	x	扣除容積樓地板面積	÷	容積樓地板面積	=	申請設建土地面積 ÷ 基地土地面積 ≤ 10% 基地土地面積					
	1629.72 m ²	x	499.67 m ²	÷	4996.72 m ²	=	162.97 m ² ÷ 1629.72 m ² = 10.00%					
24	預計銷售戶數	2437.92 坪	÷	100 坪/戶	=	24.38 戶	=	25 戶				
25	平均每層地下室停車位數	2381.61 m ²	÷	40 m ² /部	÷	2 層	=	30 部				
26	1F 平面車位	法定汽車	3 部	+	法定機車	1 部						
	B1F 平面車位	法定汽車	22 部	+	自設汽車	0 部	+	法定機車	24 部	+	自設機車	0 部
	B2F 平面車位	法定汽車	0 部	+	自設汽車	24 部						
法定合計		25 部	法定合計		24 部	法定合計		1 部				
自設合計		24 部	自設合計		0 部	自設合計		0 部				
總計		49 部	總計		24 部	總計		1 部				
樓層	單元室內面積	小公面積	綠屋頂	安全梯間(含電)	容積面積	樓地板面積	單位面積(㎡/戶)	容積率	月租	樓層高度	使用人數	
R3						94.61				3.00		
R2						94.61				3.00		
R1						94.61				3.00		
10	365.55	181.67	65.48	56.52	425.22	547.22	10.66	10.91	2	C2(商業) 4.00		
9	228.36	318.86	65.48	193.71	288.03	547.22	10.66	10.91	1	C2(商業) 4.00		
8	498.19	184.45	68.26	56.52	557.86	682.64	10.66	0.00	3	C2(商業) 4.00		
7	498.19	184.45	68.26	56.52	557.86	682.64	10.66	0.00	3	C2(商業) 4.00		
6	498.19	184.45	68.26	56.52	557.86	682.64	10.66	0.00	3	C2(商業) 4.00		
5	498.19	184.45	68.26	56.52	557.86	682.64	10.66	0.00	3	C2(商業) 4.00		
4	498.19	184.45	68.26	56.52	557.86	682.64	10.66	0.00	3	C2(商業) 4.00		
3	498.19	184.45	68.26	56.52	557.86	682.64	10.66	0.00	3	C2(商業) 4.00		
2	498.82	173.15	67.63	56.52	547.82	671.97	10.66	0.44	3	C2(商業) 4.00		
1	315.85	426.96	88.52	103.51	351.99	742.81	10.66	14.24	1	C2(商業) 5.50		
B1						1190.80				3.70		
B2						1190.80				3.20		
合計	4397.72	2207.34	696.67	749.38	4960.22	9270.50	106.60	36.50	25	建築高度(含屋頂) 42.00	0	
	1F停車區	車道區	管理室使用區	對聯機房面積	對聯機房面積	建築面積	附設停車	附設停車	附設停車	附設停車	附設停車	
	198.79	0.00	166.44	0.13	0.00	2804.33	32.25	32.25	32.25	32.25	756.97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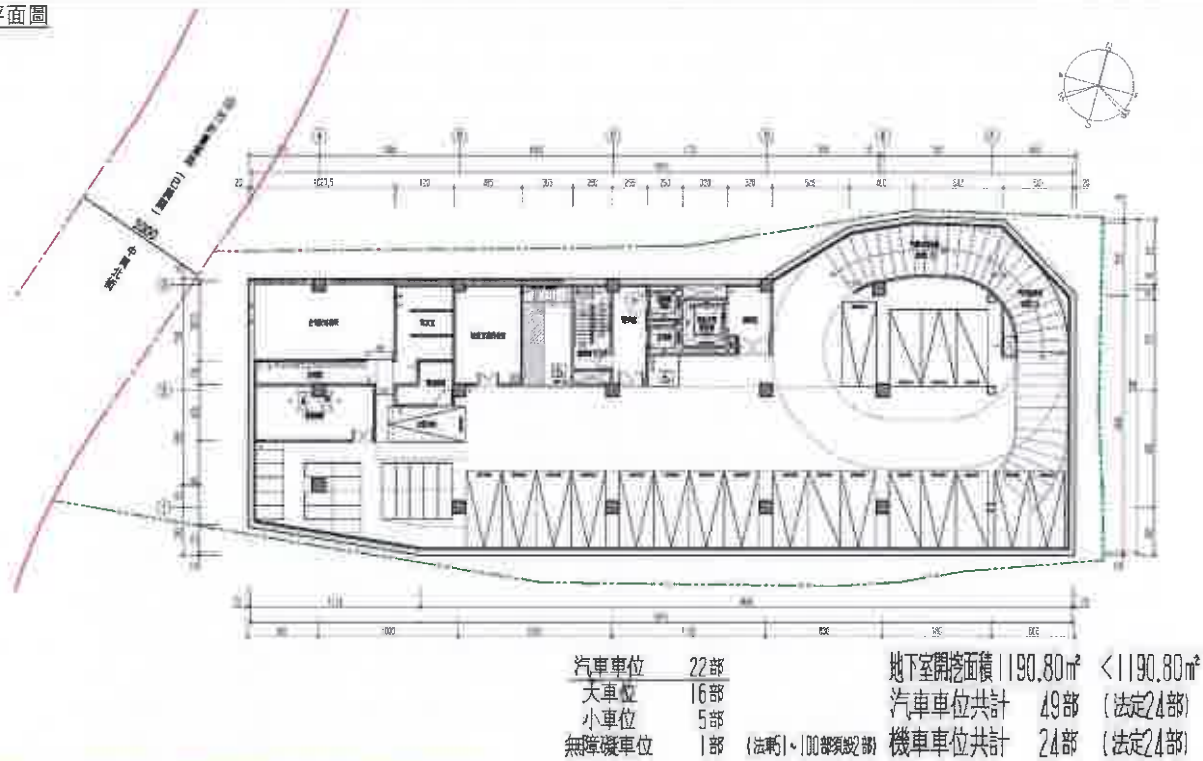
地下二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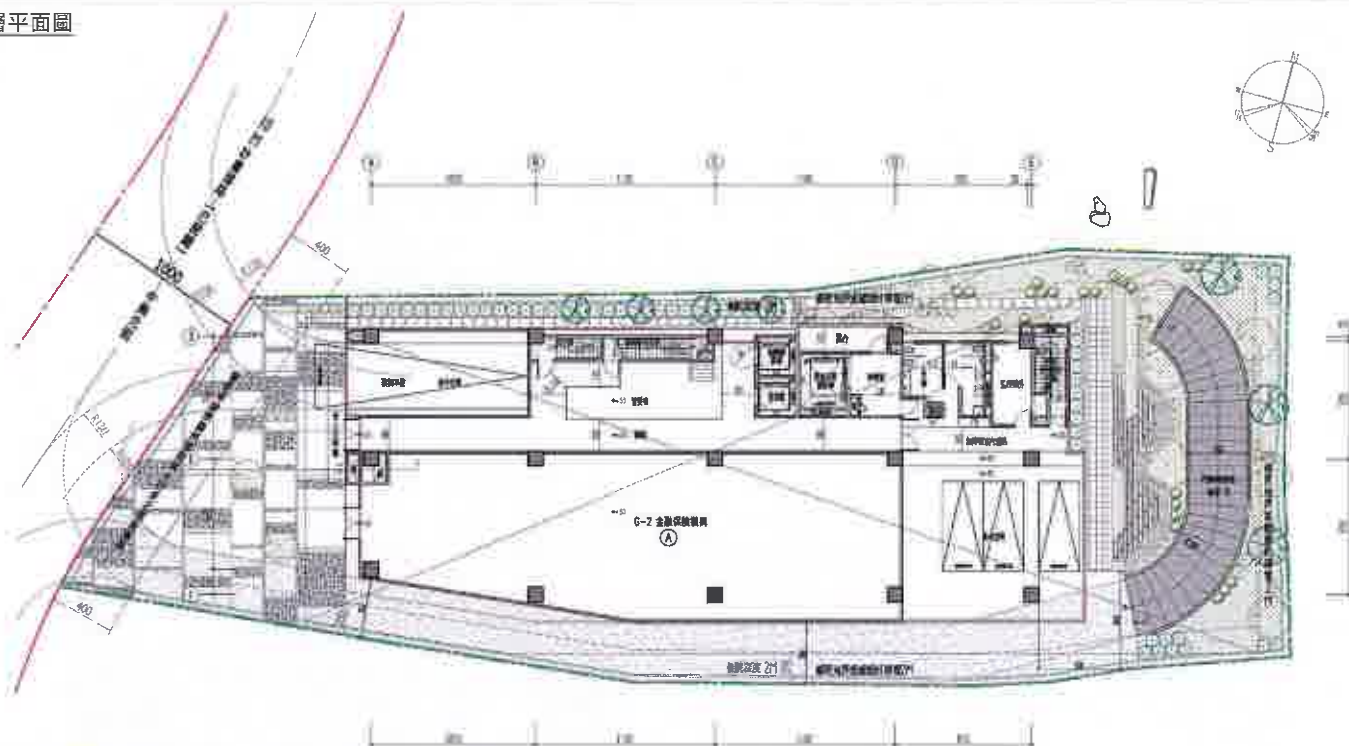
地下一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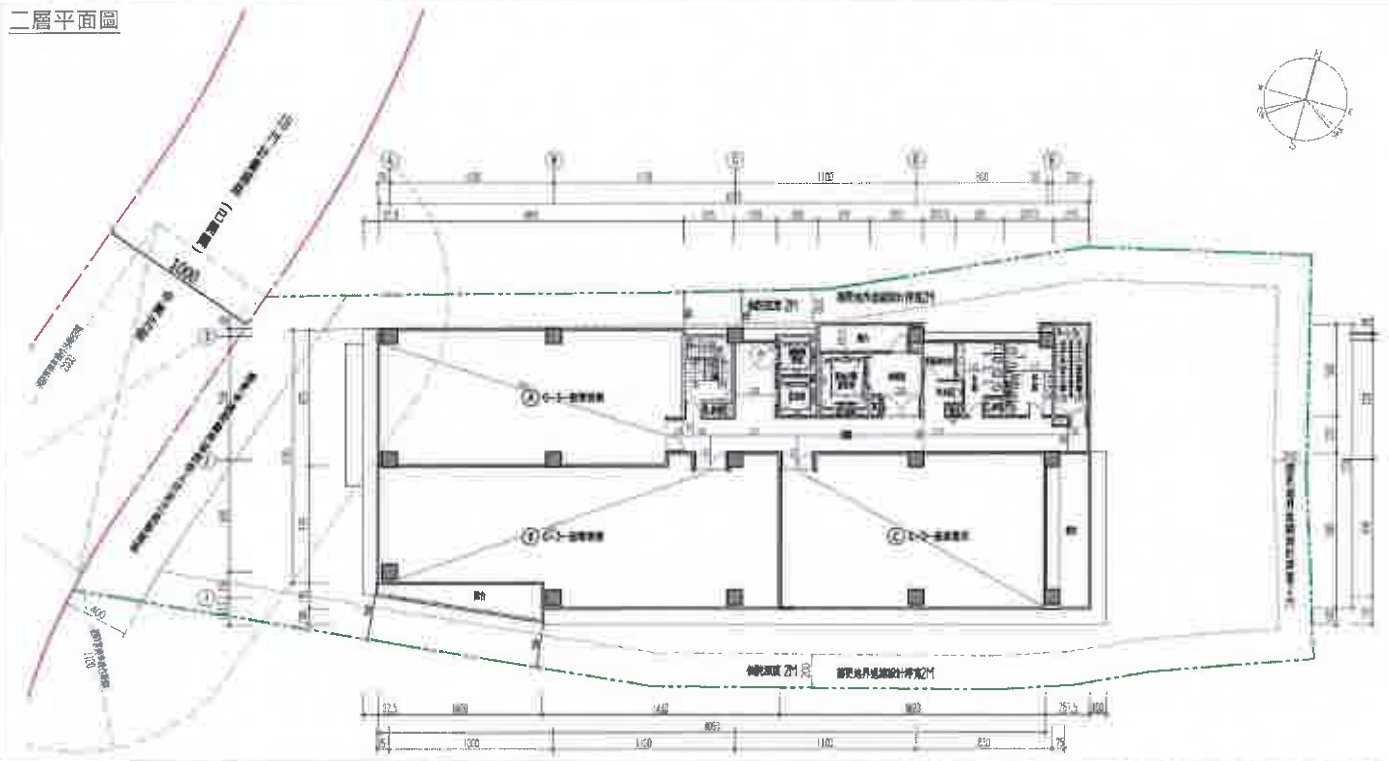
一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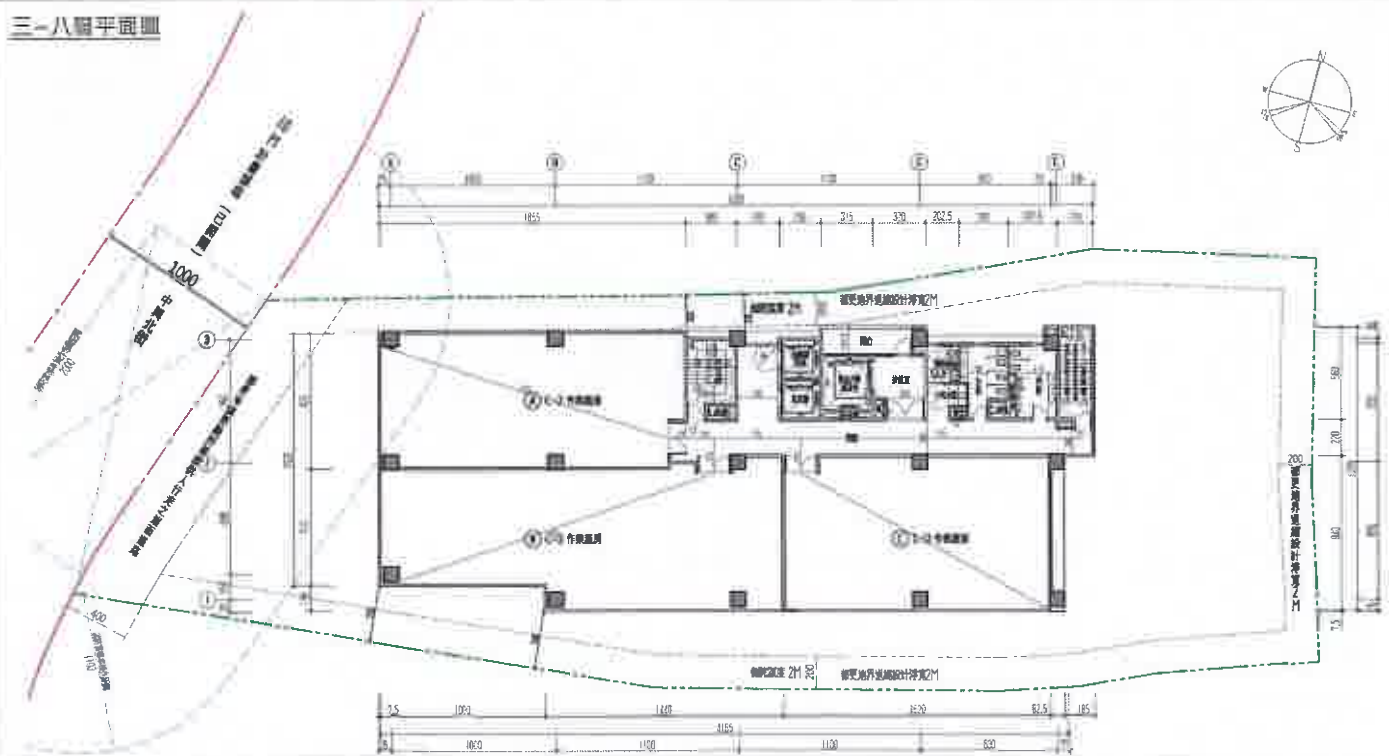
二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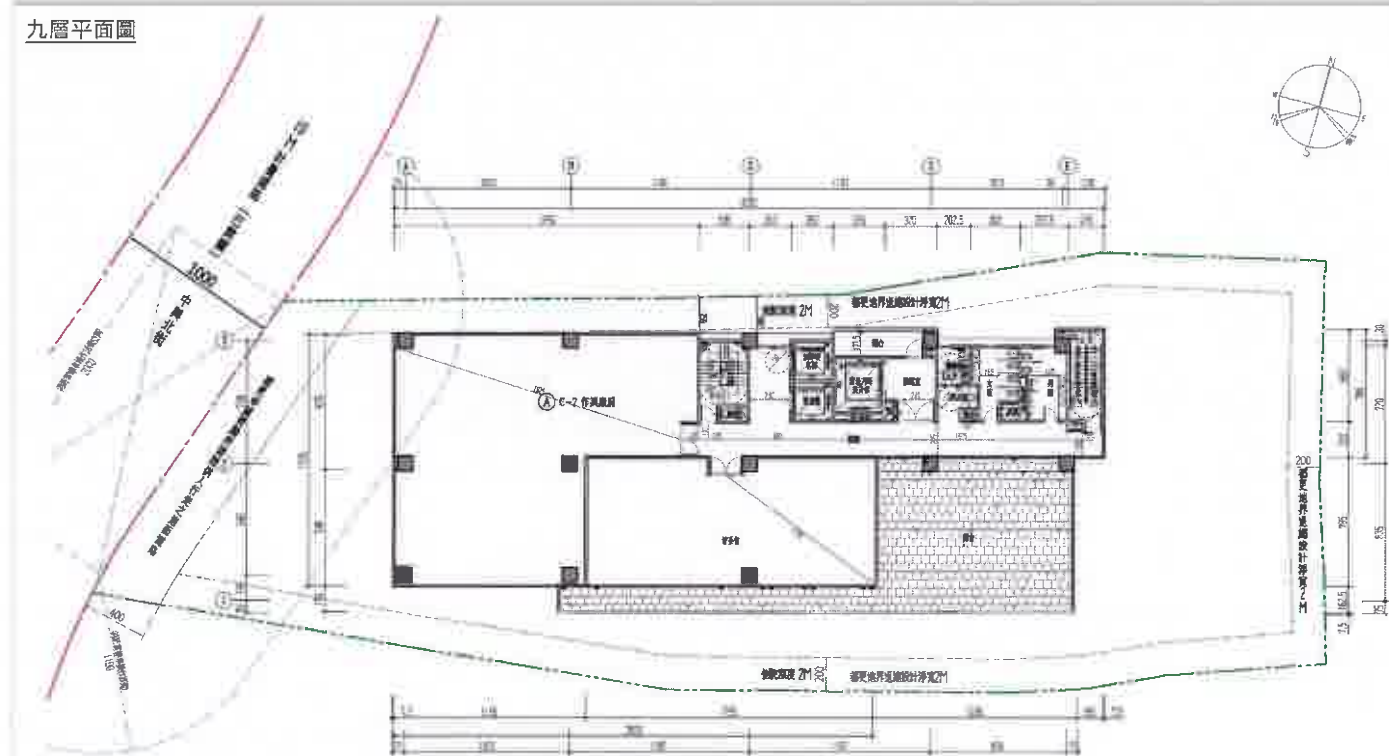
三-八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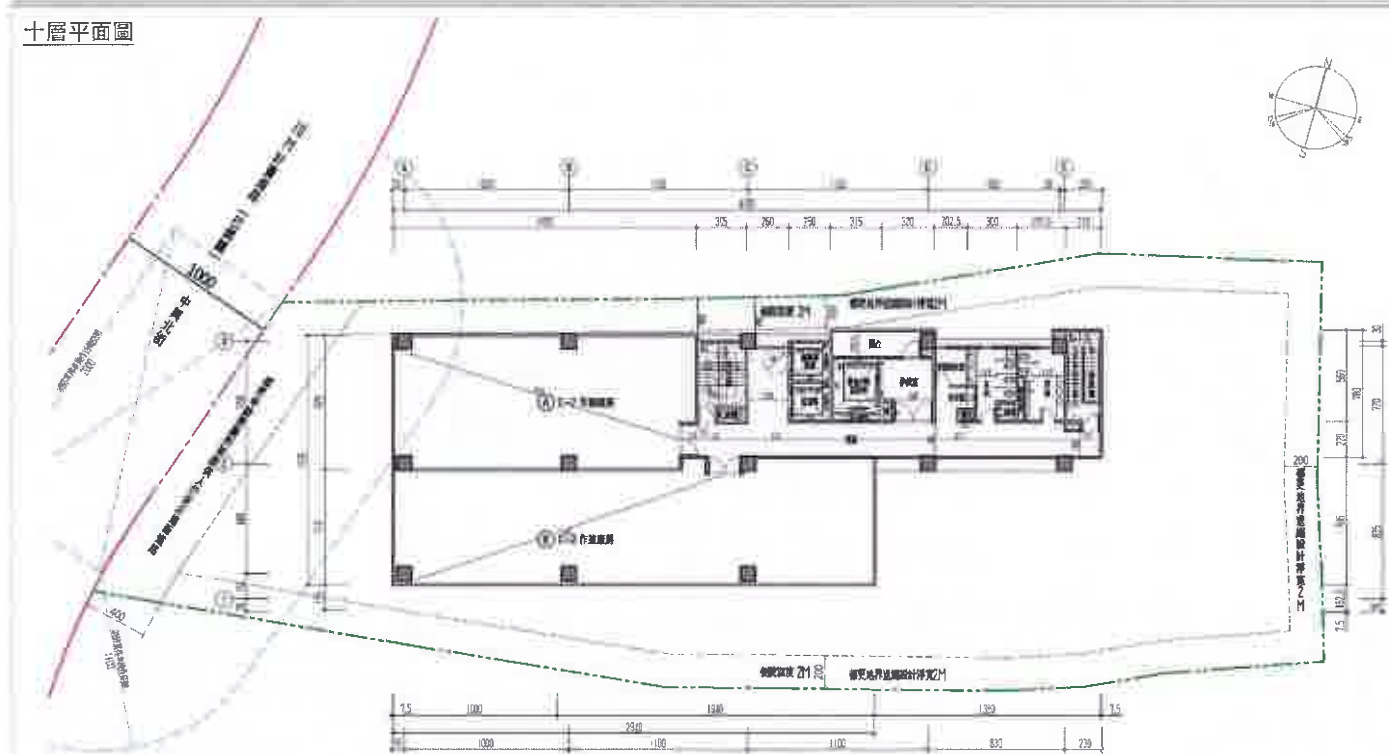
九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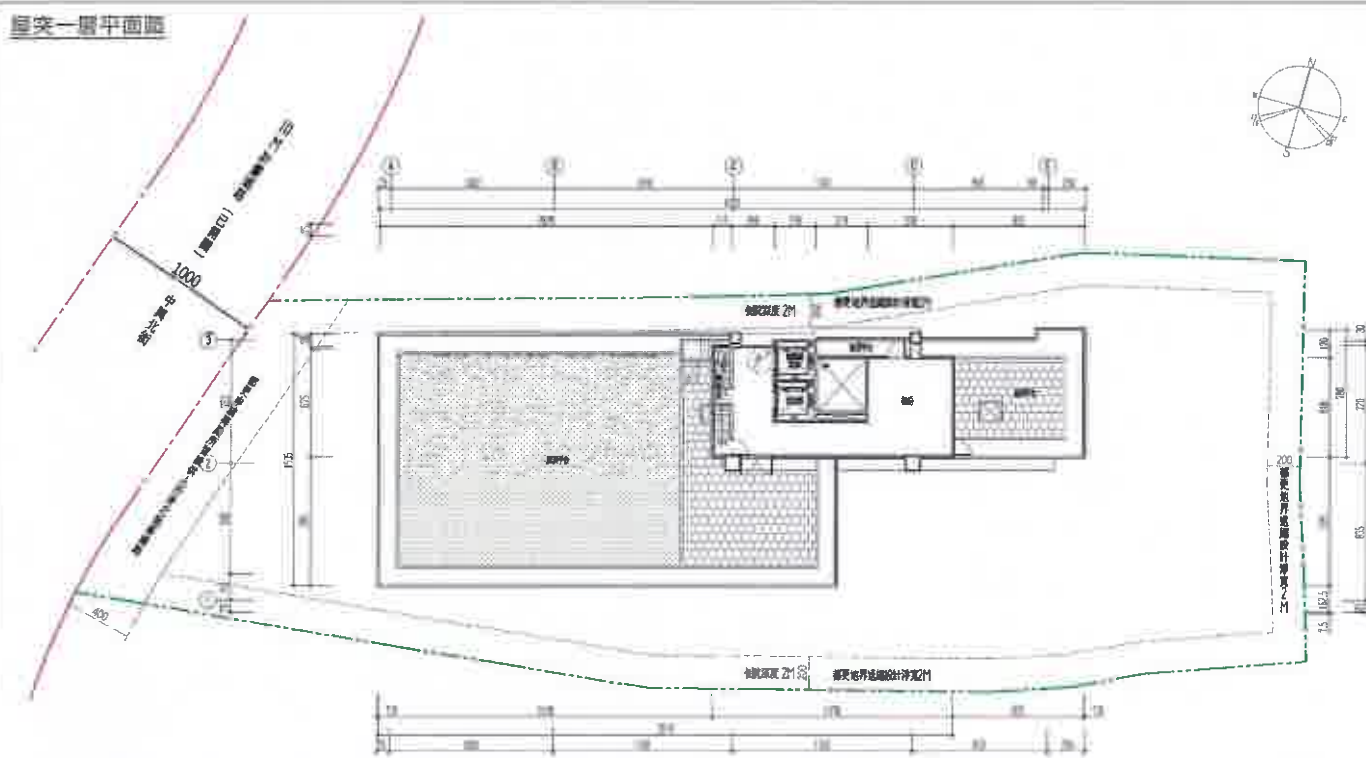
十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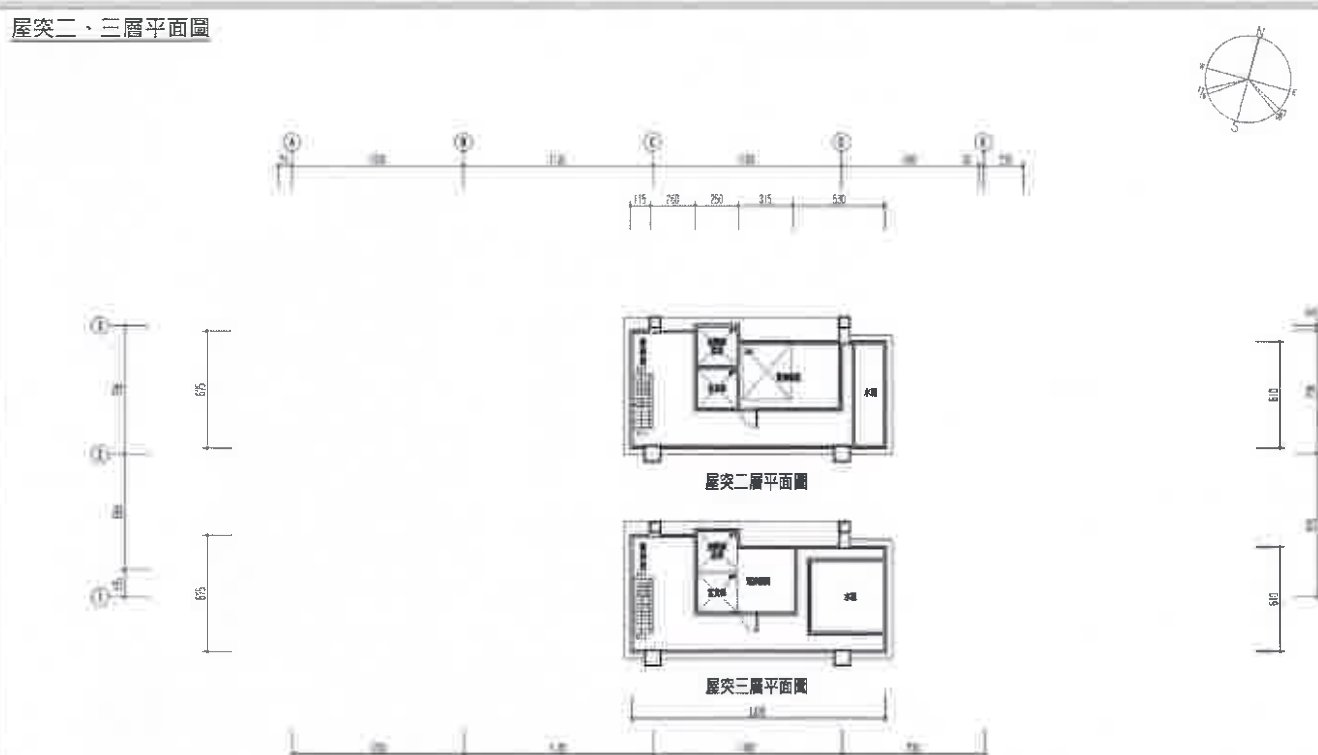
屋突一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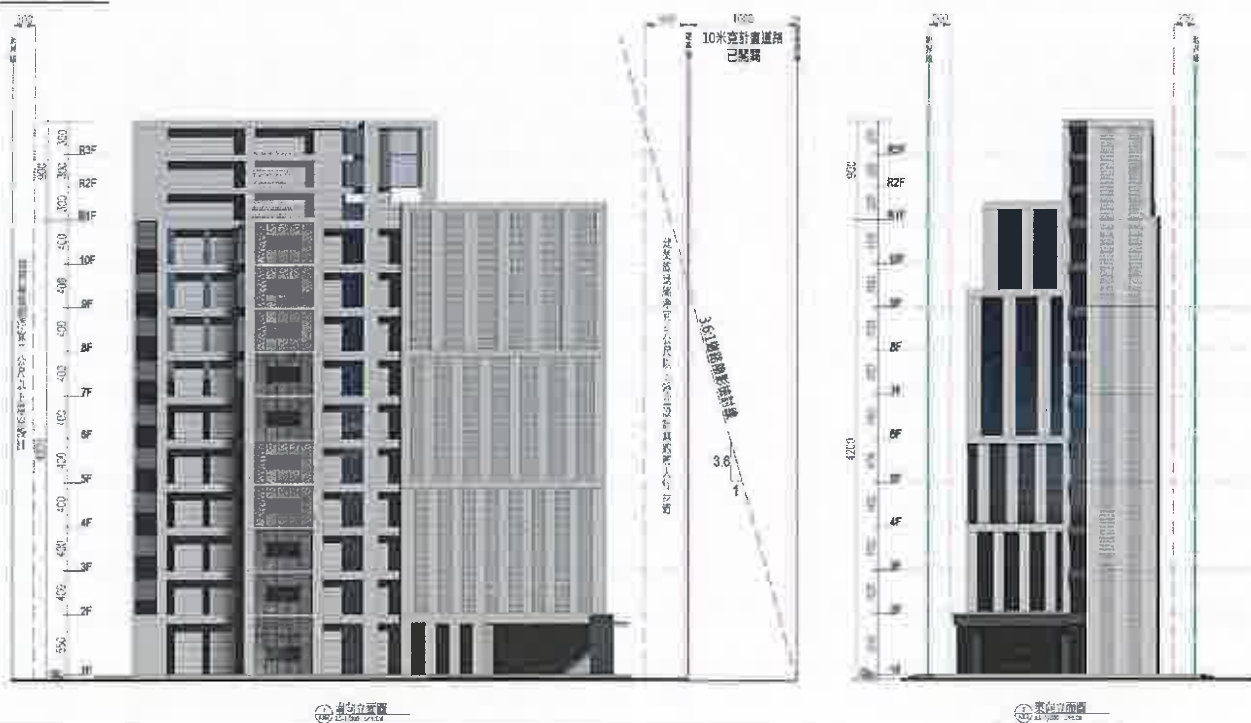
屋突二、三層平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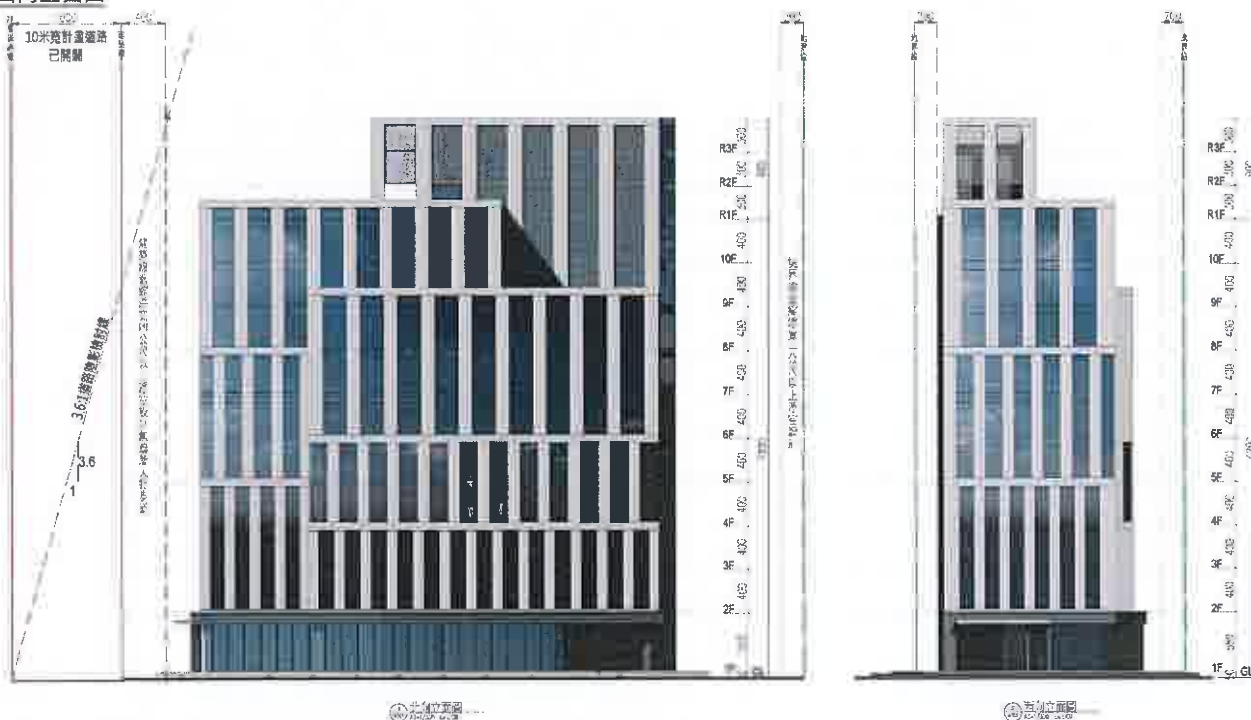
30

南向、東向立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北向、西向立面圖



※設計規劃圖面僅供參考，實際依建造執照核准圖為準

THANKS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